

# 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党 委 办 公 室

苏财院委办〔2022〕1号

## 关于第三次党代会第四次会议 和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 大会第二次会议提案征集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部门：

根据学校关于召开第三次党代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工作安排，现将大会提案征集工作通知如下：

### 一、提案征集范围

在全面深入调研、征集意见基础上，党员代表、教代会代表可以分别就以下几个方面向大会提出提案：

- 深入贯彻落实党和国家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的有关规定的意见和建议；
- 围绕省高水平学校建设任务和学校“十四五”发展规

划，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3. 加强学校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廉政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4. 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善人才培养体系、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和建议；

5. 围绕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6. 围绕推进“管理创新 服务创优”向基层一线延伸的意见和建议；

7. 围绕推进校院二级管理的意见和建议；

8. 学校师生员工普遍关心的其它问题。

## **二、提案征集要求**

全体代表应严肃认真地对待提案征集工作，立足学校建设发展大局征集提案。提案应符合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实事求是地反映大多数党员和群众的共同意见和要求，符合学校的整体利益。

1. 提案人须是党代会、教代会正式代表，一个提案由一名正式代表提出，并有三名以上正式代表联名附议。党代会提案人及附议人需填写《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第三次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提案表》，教代会提案人及附议人需填写《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提案表》（见附表，简称提案表），并亲自签名确认。非正式代表，不能向大会直接提出提案，也

不能作为提案的附议人。如有提案，可通过正式代表提出。

2. 提案应一事一案，一个提案表只能填写一个提案（可附页），包括案由、案据、建议与措施。

3. 提案表应填写规范、认真。内容表述应简练、准确，做到事项清楚、有理有据、实事求是，提出的建议与措施须具体详实，并具有科学性和可行性，方便操作。

### **三、提案征集时间**

提案征集工作在会议筹备期间进行，提案征集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20 日。

### **四、提案征集的组织和处理**

（一）各党总支、各部门要认真做好提案征集的组织工作，要动员广大代表通过调研、座谈等形式，广泛征求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激发广大党员和教职工参与学校事务和学校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学校的改革发展建言献策。

（二）提案应在规定的提案征集时间内，由提案人所在党总支汇总后，统一送交提案提议组（联系人：林森，行政楼 307 室）。提出提案的提案人可以在提案征集时间截止前要求撤回提案。

（三）提案组收到代表提案后，及时进行审核、登记、分类、整理、立案，并在下一次党代会和教代会上向全体代表报告提案情况。对经审查不符合立案条件的提案，按一般意见处理，并告知提案人。

## 五、其他事项

根据《关于开展征集推荐全省优秀教职工代表提案活动的通知》有关要求，从2022年开始，学校组织开展优秀教职工代表提案活动。活动具体内容和要求见附件3。

附件1：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第三次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提案表

附件2：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提案表

附件3：关于开展征集推荐全省优秀教职工代表提案活动的通知

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办公室

2022年3月1日

